

上卷 寂寞梧桐锁清秋



当昔日的繁华与尊荣都已成过眼云烟，孱弱的女孩却凭借复仇的信念活了下去。

遥远的异域，满目风沙，在孤独、华丽的宫帐中，她小心翼翼地收藏着她的爱情，为爱而坚守。

壹

岐国手里拿着一枚黑子，好一会儿没有落下。

她知道，只要她点在那个位置，父皇就必输无疑了。但父皇显然没有意识到棋局对他不利，仍在催促她快些落子。

岐国犹豫了一下，终于将手里的黑子点到一个不该点的地方。今晚不知为什么，她一点儿不想赢这盘棋，或者说，她一点儿不想破坏父皇难得的好兴致。

棋桌两边的松枝状灯架上，玉莲花灯盏将阴影拖曳在永济皇帝的脸上，使这张脸看起来忽明忽暗，忽悲忽喜。

岐国心中隐隐产生了某种怪异的忧虑，似乎大殿之上空阔得、安静得太过反常，而这种反常又让她想要立刻逃离。

以前，她也时常与父皇对弈，可那时至少有宫女和李思中在一旁奉茶观战。今天她只在奉旨入宫时看到李思中从大殿匆匆而出，和她迎面走过，此后，李思中便再没有回到宫中。她问父皇，父皇说李思中去为他取丹药，可能时辰差些，在等。她又问怎么不要宫女和护殿侍卫在身边侍候，而把他们全都打发到殿外站着。父皇说他今晚只想与女儿安安静静地、不受任何打扰地下几盘棋，身边人多了反而会让他头脑不清楚，身体也不爽快。

父皇的解释似乎全都言之有理，可岐国心里仍然觉得不安，这样一个寂静的夜晚，该不会发生什么事情吧？

岐国让了父皇最关键的一步，永济皇帝赢得仍然有些勉强，不过，终于能赢女儿，他还是显得很高兴。他把这当作好兆头。

一年前，蒙古大军越过长城，正式向金国宣战。胡沙虎先在乌沙堡输了一仗，术虎高琪紧接着又在野狐岭败了第二仗。乌沙堡、野狐岭可都是金国赖以抵抗漠北军队入侵的屏障。金国曾花费大量的银两在乌沙堡构建工事，他又派出以骁勇善战著称于朝野的胡沙虎坐镇乌沙堡。原以为万无一失，没想到蒙古军的先头部队并不强攻乌沙堡，而是以闪电战术偷袭了乌沙堡东北方的粮库乌月营，致使胡沙虎首尾难顾，一战而败。

乌沙堡既失，他只能寄希望于守住野狐岭。野狐岭是金国的天然屏障，地势险峻，可谓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他又在野狐岭布置了三十万的精锐部队，他知道漠北军队充其量只能出动十万人马，他有这个把握，可以让野狐岭变成蒙古人的天堑。不料他再次失算，蒙古人在野狐岭第一次使用了威力强大的西域投石机和南宋火炮，在巨大的轰鸣声中，术虎高琪和手下将士只剩下抱头鼠窜的份儿。

虽然如此，面对高大坚固的城池，惯于野战而且缺少攻城器械的蒙古大军仍显得有些无奈，他刚刚松了口气，不料契丹族将领石抹明安阵前投敌，反带领蒙古大军接连攻克宣化、怀来，逼向中都。

术虎高琪回京后将战败的责任全都推到了石抹明安的头上，但永济心里明白，术虎高琪向来与石抹明安不睦，一定是他嫉贤妒能、百般刁难，才终于将石抹明安推给了蒙古人。可是，这话他不能说，胡沙虎和术虎高琪都握有兵权，他的江山还得靠他们支撑，如果轻易将他们治罪，比他们死得还快的那个人一定是他自己。

成吉思汗在中都城下兵分三路，派三个儿子率领左路军攻打金国军事重镇西京（今大同）。出发前往西京坐镇前，胡沙虎在永济的御座前信誓旦旦，发誓守不住西京他就提头来见，而他也确实对胡沙虎寄予了很大的希望。

只是，豪言壮语尚在耳边，胡沙虎却不出一个月便败回了中都。这一次，大臣们纷纷站出来，上疏要求杀胡沙虎以谢天下。他念及当年胡沙虎拥立之功，只将胡沙虎罢职了事。但罢免了胡沙虎并未起到扭转战局的作用，蒙古大军照样攻城略地，金王朝这艘在惊涛骇浪里沉浮的巨船更加千疮百孔，举步维艰。不得已，永济只好再次请胡沙虎出山收拾残局，毕竟，在金国众多

的将领中，胡沙虎是最坚决的主战者，不仅如此，他的指挥才能同样为永济所倚重。

凭着永济对胡沙虎的了解，他以为胡沙虎对罢职一事一定会心怀不满，他也想好了该如何安慰胡沙虎。可是他错了，胡沙虎非没有任何怨言地接下了圣旨，而且令他感到欣慰的是，胡沙虎从重掌帅印伊始，便每日巡视城防，训练军队，大有一雪兵败之耻的劲头和热情，而这也正是永济彻底放下心来，并在今晚终于可以唤来爱女陪他悠闲地下一盘围棋的原因。

岐国五岁学习下围棋，七岁以后在宫中便鲜有对手，但今天他却赢了女儿，这难道不是一个好兆头吗？

岐国正要收拾棋子，永济却兴致勃勃地要求：“你陪朕再下一盘吧。”

岐国一愣，抬头望着父皇。她实在不想再下了，可是她不知道该如何拒绝。

永济只将女儿忧郁的脸色当作她在为输棋难过，他想哄女儿开心。再说，现在时间还早，李思中也没有回来，他想让女儿多陪自己一会儿。

此刻，寝宫所有的灯都点着，照得整个大殿亮如白昼，可不知为什么，岐国仍然觉得害怕，好像什么人正躲在暗处虎视眈眈地盯着她和她父皇。

她本能地用眼睛四下搜寻着。

什么也没有。

这种感觉真是奇怪。

“你怎么了，岐国？”

岐国犹豫了一下，回答：“啊，没什么。”

“朕怎么觉得你有点心不在焉啊？”

“没有。”

永济不再追问了。他知道，从小，岐国就不太爱说话，也不喜欢与别的兄弟姐妹嬉戏玩耍。只要有时间，她就会捧本书来看，大家都为此笑话她像个酸腐老学究。但永济偏偏很喜欢这个女儿，因为这个女儿天性聪明，年方十二岁就已经琴棋书画无所不通，而这，是最让他引以为傲的。

岐国慢慢地将黑白棋子重新分开，摆在棋盘上。她不知道父皇为何今晚兴致盎然，但既然父亲说了还要下一盘，她也只能奉陪。

这一盘，永济要女儿执白，他执黑。

岐国身后的一盏莲花灯中的油芯突然发出了一阵“吡吡扑扑”的声音，

火焰一时间窜起老高，把岐国吓了一跳。

“怎么了？”永济慈爱地问女儿。

“没……没事。”

“岐国，你是不是觉得哪里不舒服，如果你不想再下，父皇派人送你回去。”

“女儿没有不舒服。可能因为今晚宫里不比往常，李思中和宫女都不在跟前，就我和父皇两个人，我有点不习惯。”

“是这样啊。朕这就把门外的宫女们唤进来。”永济说着，回头向门外吆喝了一声，“谁在外面？来人哪！”

没有人进来，也没有人回答，岐国听到的只有风吹过窗棂的沙沙声。

永济觉得奇怪，不由提高了嗓门：“来人哪！人都到哪儿去啦？”

依然没有人进来，也没有人回答。

永济大怒，正欲起身亲自去看，岐国一把拉住了他的衣袖。

“怎么回事，岐国？”

“父皇，有人在向这边走来。”岐国的手不断抖着，声音却还镇定。

“这帮宫女，见朕不要她们伺候，就跑去偷懒。待会儿她们进来，朕一定会让侍卫把她们拖出去痛打一顿。”说到这里，永济自己突然也想到了什么。不对，不止宫女全都不见，护殿侍卫想必同样不在门外。

这是怎么回事？

永济终于感到了某种反常。

脚步声越来越近，越来越近，随着“吱扭”一声门响，李思中肥胖的身躯出现在门前。看到他终于回来了，永济似乎长长地松了口气，岐国手中的棋子却掉在了整玉雕成的棋盘上，发生了刺耳的声响。

“你可回来了。”永济对李思中说，他俯身拾起女儿掉在棋盘上又弹落到他脚边的一枚棋子，向女儿微微一笑。

岐国笑不出来。父皇或许没看到，她却看得很清楚，李思中的脸上分明闪过一丝不怀好意的狞笑。

“是，皇上，奴才回来了。”

“朕的药取回来了吗？”

“取回来了，奴才手上端的就是。”

“那好，你送过来吧。”

“是。”李思中应着，向旁边撤开身子，让出他身后的一个人来。这个人此时全身披挂，正不慌不忙地踱向永济。

最初的一瞬间，永济并没有认出来人是谁。当他认出来人是谁时，像被雷电突然击中一样，全身瘫软，再也动弹不得了。

来人抄着手停在永济的面前。

胡沙虎！

难道，他真的要被自己喂养的鹰啄瞎眼睛了吗？永济张着嘴望着胡沙虎，悔恨犹如万箭攒心。

胡沙虎向后挥了挥手，李思中立刻走到他身边。一群如狼似虎的士兵从门外蜂拥而入，将永济和岐国团团围住。

“你，你，你们，要做什么？”永济结结巴巴地问，他已经被巨大的恐惧击垮了，脸上血色全无。

胡沙虎不急于说话，他欣赏着永济濒死挣扎的表情。

李思中捧着托盘，稍稍向前走了一步。“皇上，让奴才伺候您服药吧。”

“药？什么药？”

“您不是一直都梦想长生，所以才紧催着奴才去给您取长生不老药吗？现在，奴才取回来了，让奴才侍候您喝了吧。只要您喝了，就可以到天上去了。到了天上，您可就真的长生了。”

“你……”永济手脚冰凉，全身如筛糠一样不停地抖动着，已经说不出一句完整的话了。看到他这副狼狈的样子，胡沙虎不由得哈哈大笑。

李思中也迎合着笑起来，他的嗓音又尖又细，好像锋利的刀子在瓷片上划过，岐国不由自主地堵住了耳朵。

“永济啊永济，你是不是已经被吓得尿了裤子？你该不会连个小丫头也不如吧？”胡沙虎无所顾忌地嘲笑永济，直呼其名。

“你……”

“除了‘你’，你能不能再说几个别的字？”

“胡——沙——虎！”

“对，我是胡沙虎。告诉我，你想说什么？”

“胡沙虎，朕……朕可是待你不薄啊。”

“是不薄。要不你怎么会将我罢职呢！”

“那……那是群臣……群臣联名上疏，朕……朕只是将你罢职。他们，如果朕听他们的话，你就不是被罢职……这么……这么简单。”

“所以啊，你要为没听他们的话付出代价了。废话少说，念在你我君臣一场，我就为你留个全尸，否则——”

永济明白，胡沙虎既然有备而来，宫中外一定都已布置好了他的人马。明知自己在劫难逃，他只得把心一横。

胡沙虎向李思中使了个眼色，李思中会意，双手将托盘往永济眼前一送，近乎嘲弄地阴笑着：“皇上，让奴才最后侍候您一回吧。”

“慢着。”永济突然说道。

“您还有什么要吩咐奴才的吗？”

“朕是皇帝，让朕换上衣服再走也不迟。”

李思中看了看胡沙虎，胡沙虎略一思索，出人意料地点了下头。

李思中去为永济取来龙袍，永济手哆嗦着，怎么也穿不上。岐国静静地走到父皇面前，帮父皇更衣。泪水不断地流过她的面颊，但她紧咬着牙，决不让自己哭出声来。

永济的目光落在女儿的脸上，他很后悔偏偏在今晚唤女儿来陪他下棋。在女儿那颗小小的心灵里，是否对不幸已有预感，要不她为什么一直显得忐忑不安呢？可是，女儿还是小孩子，希望这帮刽子手能放女儿一条生路才好。

永济终于穿戴完毕。

他挺直了身体，凛然面对李思中和胡沙虎。他一生窝囊，这一刻，他的脸上却显示出一种从未有过的威严。

在他的目光逼视下，李思中居然感到有些惶恐不安。胡沙虎也稍稍收敛起不可一世的嘴脸。

永济将药碗取在手上。

岐国终于哭出了声，本能地想要夺下父皇手里的药碗，却被李思中一脚踢翻在地。她翻滚了一下，又挣扎着站起来。此刻，她只有一个念头，她不能让父皇喝下药酒，可是，她还没有迈出步子，一个士兵已经眼疾手快地抓住了她的肩膀。

岐国拼命扭动着小小的身躯，“放开我！你放开我！父皇，父皇！”

“岐国，女儿。”永济喃喃着，两行热泪潸然而下，“胡沙虎，你要对朕

怎么样，随你吧，可岐国还是个孩子，朕求你放她一条生路。”

“父皇，不要求他。女儿愿意陪您，女儿愿意。”

“不，岐国，你还是个孩子，你要活着，你一定要活着。”永济怜惜地望了女儿最后一眼，毅然决然地将药碗举起，一饮而尽。

药碗“咣当”一声摔落在地，发出了碎裂的声音。

“父皇！”他听到女儿凄厉的呼唤。

一阵剧烈的腹痛使他不由自主地弯下了腰。他抬头望着胡沙虎，胡沙虎狰狞的面容在他眼里不断变形、放大……

他慢慢跪在地上，身体随即斜斜地倒下。在经历了灵肉分离的痛楚后，他感到一种解脱的轻松。

“放了岐国……”他的嘴角流出黑红色的血，拼尽全力发出低微的声音。

可惜，没有人听到他的话。

李思中走到永济身边，俯身观察了他一会儿，又用脚踢了踢他的身体。“死了。”他对胡沙虎说。

岐国昏了过去。

貳

当岐国真正恢复意识时，仿佛才陷入了真正的梦幻当中，因为她蓦然发现自己周围的一切都已经改变了，变得陌生了。

她熟悉的皇宫不见了，熟悉的宫女、侍卫也不见了，她醒来时正置身于一个狭小的、散发着霉味的小房子里。她费力地睁着酸痛的眼睛四下搜寻，却只看到矮小的房檐，斑驳的墙壁和房顶四角巨大的蜘蛛网。

接着，她惊慌地意识到父皇不见了，毕恭毕敬跟随着父皇的大臣不见了，甚至连母后也不见了。她的身边竟然没有一个人陪伴。她不敢相信自己所看到的景象，以为是长时间的昏厥让她产生了幻觉，于是急忙闭上眼睛，定了定心神，然而，当她重新睁开眼睛时，她发现一切依然如故。

这么说，她真的从天堂来到了地狱？那么，她究竟是活着，还是死了？

父皇呢？母后呢？其他人呢？在她昏睡前后的这段日子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她任何事都想不起来了，任何事，无论是好是坏，通通都想不起

来了？

岐国强撑着从床上坐了起来，此时，她不能强迫自己去想事情，她只有一个感觉，就是渴。她觉得自己渴得要命，心里像有一团火在燃烧一样，她很想喊人给她倒些水来，可她试着发出的声音太喑哑太微弱了，她知道即使她喊了，也不会有人听到。她的目光落在屋子中间一个碰一下可能会散架的桌子上，看到那上面放着一个锈迹斑斑的铁壶。

她要喝水，她必须喝水，否则，她一定会死。

岐国试着将两只脚放在地上，刚刚站起来又软软地跌了下去，床板很硬，上面没铺任何东西，她身体一动就吱扭作响，幸亏不知哪个好心人在她的身上加了一层薄薄的草帘，这一跌她倒在了草帘上，她不觉得疼，只觉得累。

水……不行，她必须要喝到水，她一定要喝水。岐国再试了一次，这一次，她终于站了起来。

她强迫自己挪动着虚飘的双腿，像踩在云朵里，摇摇晃晃地挪到桌前。她从桌子上拿起壶，不管不顾地将里面的液体倾倒在自己的嘴里。液体有一种奇怪的酸腐味道，以前，岐国从来不知道水有这样的味道，当她不再像最初那样焦渴难耐时，她便产生想要呕吐的感觉。

“公主。”岐国听到一个熟悉的声音在哽咽地呼唤她，她抬起头来，发现不知何时奶娘进来了，正端着一碗上面漂着几叶青菜的面汤站在她面前，一张凄惶的脸上布满了纵横交错的泪水。

看到奶娘，岐国突然想起了一切。

是的，一切。摔落在父皇脚下的药碗，胡沙虎冷酷的脸，李思中阴险的笑，父皇嘴里的血，还有她的昏厥。当她终于苏醒时，她在自己的卧房里看到母后就跪在外面的地上，七尺白绫抛在母后的面前，母后不做任何辩解，不做任何求饶，静静地站起身来，最后一次将忧伤的目光投向站在窗前的她……

她甚至还记得，她本能地想冲过去保护母亲，想喊，却被奶娘惊慌地捂住了嘴，用力地抱在怀中。她看到奶娘恐惧的脸，也看到母后从容地走向父皇被毒死的殿阁，随后，她再次陷入了更加长久的昏迷。

哦，明白了，原来……原来他们，她的父皇和母后，这两位她最亲的人，

都已经离她而去了，而她却活了下来。她为什么要活下来？她为什么要醒过来？

“公主，你醒了，你终于醒了。”奶娘的声音黏黏稠稠的，仿佛被淹没在泪水中。岐国很想回应一声，张了张嘴，却没能发出声来。

奶娘半是伤感半是爱怜地看着岐国将手里的水壶放回到桌上。这原本是她昨晚给岐国喂过水后剩下的半壶冷茶，前两天，她一再恳求负责看守冷宫的官员，说尽了好话才总算弄到一小包隔年的陈茶，这里的井水有一股奇怪的、略带腥臭的味道，如果不放点茶叶，更令人难以下咽。可是，即便如此，她又怎能想象得出，她那自小喝着最洁净、最甘甜的泉水长大的公主，会一口气将半壶这样的冷“茶”喝光？

“公主，来，趁热把这碗面吃了吧，这是奶娘刚给你做的，你一定要都吃完。你已经几天没吃东西了。奶娘有种预感，觉得你今天会醒，今天一定会醒。快来吃掉它，你一定很饿了。”

奶娘一边絮絮叨叨地说着，一这将碗筷放在岐国的面前，当她还是一个孩子一样，亲手将她安顿在桌前唯一的一个圆凳上。

岐国仍然没有说话，狼吞虎咽地吃起来。以前，她无论吃什么样的山珍海味都味同嚼蜡，而这一碗面却让她纳闷，人间居然还有如此美味。

奶娘看着她，泪水像断了线的珍珠一样滚落下来。

她的宝贝孩子！她从来觉得岐国就是她的女儿，从她把她抱在怀里给她喂奶的那一刻起，岐国就成了她的女儿。她在她身上寄托了多少爱与希望！她从来不敢想象，从小到大，岐国何曾喝过这样的“茶”，吃过这样简陋的饭食，可是她现在却吃得津津有味。天哪，天哪，你为什么要这样惩罚一个无辜的孩子！

岐国喝光了最后一滴面汤，仍然感觉自己没有吃饱。她可怜巴巴地舔着嘴唇，看了奶娘一眼。奶娘的眼里闪动着怜惜的泪光，这泪光告诉她一件事，她不可能再有东西吃了。

不可能再有东西吃了，看来，她真的沦落到了一个比奴婢还要糟糕的悲惨境地。

这会不会只是她的一场梦呢？

“公主，你这会儿感觉好些了吗？”奶娘一边收拾碗筷，一边掉泪。泪

水蜚红了她原本姣好、现在却明显苍老的脸。

面前的奶娘，让岐国觉得很陌生，又觉得很亲切。在这冷酷的世界，如今或许只有她还肯陪伴在她身边，与她相依为命。

“奶娘。”这还是自出事以来岐国第一次开口说话。

“公主，奶娘知道，你一定还很饿是吧？奶娘去给你弄点，不，做点别的东西来吃。你乖乖地回到床上，等着奶娘。好吗？”

“我不饿。奶娘，你吃过了吗？”这种话，以前岐国是万万不会问的。在她的概念里，贫穷与饥饿只是文人的描述。可是，她此时即使没有体会到贫穷，也第一次体会到了饥饿。

奶娘回说她吃不饿，抹着眼泪拿起空碗出去了。可怜的奶娘一心想着应该弄些什么东西来给她的宝贝孩子吃，竟忘了把岐国扶回床上。

岐国继续坐在桌旁的凳子上，她喝了“茶”，喝了面汤，身上有了一些力气。她觉得自己该好好想想，即使不想将来，也该想想现在。奇怪的是，她努力想着，大脑里偏偏一片空白，什么事情都想不起来。

岐国呆呆地坐着，坐了很久，当屋中的光线一点点暗淡下来时，她才意识到奶娘说要给她弄些东西来吃，却走得未免太久了。难道，难道是奶娘出事了？胡沙虎的人又杀害了奶娘？不，不可以！如果奶娘也不在了，她一个人无论如何也活不下去。她得去找奶娘，她一定要把奶娘找回来。

岐国从凳子上站了起来，血似乎从她头部流空了，她的眼前一片漆黑。

她用力撑住桌子，倔强地不让自己倒下去，这应该是许多年来她第一次痛恨自己的软弱无力。

好一会儿，她的眼睛才终于能够看清东西了，她立刻向门外走去。她的脚步依然虚飘不定，身体也一直在发抖，但此刻希望立刻见到奶娘的愿望压倒了一切，她只想着一件事，那就是找到奶娘。

过去，奶娘天天在她身边照顾着她，惯宠着她，她却一点没觉得奶娘对她而言有多么重要。小时候使性子她还曾呵斥过奶娘，她想这真是报应，或许正是因为她如此冷漠才会在失去父母之后又失去奶娘。

岐国感觉自己走了很久还没有走到门口，这时，门开了，奶娘手里捧着刚才给她盛面汤的碗回来了，碗里放着两块烤得焦黄诱人却小得可怜的红薯。奶娘的眼睛似乎比她那会儿出去时还要红肿，她端着碗的手也似乎有些肿胀。

烤红薯的香气冲进岐国的鼻孔，引得岐国连连咽了几口从胃里翻上来的酸水，现在别说是这样的两个小红薯，就是一盆比这多十倍的红薯岐国感觉自己也能吞下去。

“公主，你怎么起来了？”奶娘上前握住了岐国的手，小心地扶着她回到桌边坐下，又小心地将红薯放在她的面前。

“公主，你这会儿身子还虚，怎么能到处走动呢？也怨奶娘，出去的时间太长了，你一定等不及了。来，听话，快把这两个烤红薯吃了，吃完了好好睡一觉，奶娘保你明天就又成了以前那个琴弹得最好、棋下得最好、无人能比的小公主了。”奶娘故意用轻松的口吻说着话，却掩不住眼中深深的担忧。

在这郊外幽僻的冷宫，胡沙虎大概存心要她们，尤其要岐国公主自生自灭。今天，她受尽了奉命看守冷宫的士兵的羞辱才勉强给公主弄了两顿饭吃，明天，还不知道她们的食物在哪里。

岐国并没有注意到奶娘沉重的眼色，她急不可待地拿起了一个红薯塞进嘴里。她咬了一口，又停下来，眼睛望着奶娘。

“怎么啦，公主？是不是烤红薯不好吃？”

岐国摇摇头，拿起另一个红薯放在奶娘的手上，“这个，你吃。”

奶娘鼻子一酸，眼泪差一点又掉下来，她掩饰地用手拢了一下头发，将红薯重新放回到碗里。

她很欣慰，尽管她已经一整天没有吃过一口东西了，她仍然觉得欣慰。她没有看错，岐国虽然自幼性情孤傲、少言寡语，却是个心地善良的孩子，这样的孩子，值得她用生命去保护。

奶娘将碗里的红薯依旧递到岐国手上。“你吃吧，奶娘吃过了。”

“奶娘。”

“什么？”

“如果咱们只有这么一点点东西吃，奶娘你又怎么可能吃过呢？”

奶娘语塞。

“奶娘，你一定要吃。如果你倒下了，我怎么办？我现在只有你了。你不能倒下，知道吗？我要你在我身边，永远与我在一起，万一你不能照顾我了，我一定会坚持不下去的。”

奶娘吃惊地望着她的宝贝孩子。这番话出自岐国之口，真的让她觉得着

实不易。岐国是那种任何话都会放在肚子里的孩子，天生的禀性，良好的教育，宫廷的束缚，都使她养成了不肯多说一句话的习惯。她对人彬彬有礼，喜怒不形于色，但是你永远看不到她的内心，永远无法了解她，走近她。平素，她谨言慎行，看似柔弱无比，别说是惊涛骇浪，就是一阵风吹来，对她而言也可能成为致命的伤害，奶娘从来就不敢设想，她竟能承受得住这种灾难。

在岐国昏迷不醒的这几天里，奶娘虽然尽力强迫自己不去深想，暗地里其实一直是在担着这份心的。然而，直到这一刻，奶娘才意识到，隐藏在岐国柔弱身体中的还有一种出人意料的坚忍顽强。

也许是仇恨让她选择了坚强，也许是求生的意志让她选择了坚强，但不管是哪一样，只要她变得坚强，她就一定能够活下去。

太好了，无论如何，奶娘最大的愿望就是她的宝贝孩子能够活下去。

奶娘在进宫前失去了自己的亲骨肉，从那时起，岐国就成了她唯一的孩子，唯一的寄托。

岐国将红薯放在奶娘的手上，她在宫里度过了十五个春秋，这是她第一次表露出对奶娘的关切，也是她第一次将自己从高高在上的公主还原成了需要爱也愿意给予爱的普通女孩。

尽管心里万分舍不得这来之不易的食物，奶娘还是将这个红薯吃了进去。岐国说得对，在她与她可怜的孩子相依为命的这段岁月里，她决不能轻易倒下。

叁

岐国直到半个月后才终于走出小屋，她看到荒凉的、破败的院落时并不觉得有任何惊诧。

偌大的内院里许多屋子都处于半坍塌的状态，只有她和奶娘住的房子还勉强可以遮风挡雨。

对于这座院落，宫廷民间一直流传着一些似是而非的传言。据说，这座院落原是前朝一位皇亲国戚的府邸，后来，金朝的海陵帝喜爱这座府邸的幽静，遂将它改为自己的离宫。海陵帝经常会带自己宠爱的妃子来这里小住。

一天，海陵帝在酒后因为与宠妃发生了一些口角，一时怒火攻心竟将宠妃掐死，弃于后花园的水井里。此后，他便命人们封闭了离宫。世宗在位时

曾想将这处宅院赐给皇族，但其时市井已开始风传这处宅院的后花园闹鬼，住在附近的人们夜半时分走过后墙的小路时，经常会听到女人的哭声，因此谁也不肯入住。不得已，世宗便想了个办法，将宫中失宠的嫔妃送到此处，责令她们思过。

世宗朝、章宗朝都有嫔妃被送到这里，奇怪的是，这些嫔妃住不多久不是疯掉就是死去，这样一来，就更没人愿意接近这个可怕的、不祥的地方，更别说还要住在里面与一个个冤死的鬼魂相伴。

岐国对所有这些事一无所知，如果她知道，或许她就能理解，为什么那些被迫待在外院看守她与奶娘的士兵们会如此厌恶这里，连带着厌恶她和奶娘。这些士兵恨不得她与奶娘赶紧死掉，他们也好早些离开这个鬼地方。

岐国被阳光晃到了眼睛，她的心里却觉得亮堂了许多。她还活着，而且还能看到阳光，呼吸到屋外的空气，这一切都是奶娘的功劳。

岐国看到院中的左侧有几个木桩，她走过去坐了下来，她的身体还有些虚弱，她想略休息一下再去找奶娘。

这段日子以来，奶娘每天都是早早地就出门去，晚上很晚才能回来。奶娘从不告诉她自己去了哪里，但每天晚上奶娘回来的时候都会给她带回一包吃的东西，有饼子、窝头、红薯，甚至还有面瓜，而且分量都比她们在小屋的第一天时要多许多，她吃不完，奶娘就会收起来，吩咐她第二天白天把它们吃掉。

事实上每到白天，奶娘都不在她身边。

她觉得有些事情不对劲，因为即便奶娘极力掩饰，她仍发现奶娘每次回来都疲惫异常，可无论她如何追问，奶娘就是不肯告诉她自己去了哪里，做些什么。岐国决定自己去解开这个秘密，这不是因为怀疑，而是因为关心。

岐国用双脚使劲踩在地上，踩了好一会儿，感到双腿有了些力气，才起身向院外走去。

从内院到外院有一段距离要走，她其实并不知道奶娘去了哪里，她只是凭着感觉向有门有院有房子的地方走。她心里想的是，只要在路上碰到人，不管是什么人，她都可以询问一下奶娘去了哪里。

果真如她所愿，她在走进第二道只剩下半边门框的院门时迎面遇上了一个士兵，士兵的岁数不大，看起来与她的年龄相仿。这让她心里宽慰了许多，

遇上一个男孩子，总比遇上其他人要好。她迎着士兵问道：“请问，你是这里的人吗？”这是她生平第一次主动与陌生人说话。

年轻士兵惊讶地看着她，眼神里流露出一丝奇特的恐惧。

“你……你……”年轻士兵嗫嚅着，大概看出岐国并没有任何恶意，方才鼓足勇气问道：“你，你从哪里来？”

“我住在里院。”

“公主？”年轻士兵下意识地脱口而出。

岐国默认了。

好奇心在一瞬间压倒了年轻士兵的恐惧，他不知深浅地认真端详着岐国。他生平第一次见到深居皇宫大院的人，而且还是一位名副其实的公主，这让他很新奇。

岐国迎视着他的目光。年轻士兵的眼里除了惊奇并没有其他内容，因此她可以坦然面对。

“你……真的是公主吗？”年轻士兵仍有些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这位依旧穿着宫里衣衫的年轻女孩真的是公主吗？应该是吧，要不她的身上怎么会有一种说不出的东西。

岐国没回答。

不用她回答，士兵已确信无疑。

好在是公主，不是在这离宫里四处游荡的女鬼。

“你……你有事吗？”

“我想问问你，你是否看到一位妇人，和我一起住在里院的妇人，去了哪里？我正在找她。”

“她……”

岐国锐利的目光扫过年轻士兵的脸。

“她……”

“你见到她了，是吗？”

“噢……”年轻士兵不惯于说谎，舌头好似卷了起来。

“她在哪里？”

“她……她……在担水。”

“担水？怎么回事？”

“这……这院儿里闹鬼……”

“什么，闹鬼？”

“是，是。”

“闹鬼，又如何？”

“听说，宫外的山上有一眼泉水，担来泉水晚上烧开了喝掉，再用来冲洗身体，就可以冲去身上附着的阴气，不会被恶鬼来缠。”

“那么……”

“她去担水了。从早到晚，要担满十缸水，才够大家用呢。”

“你们，让一个女人去担水？”岐国怒气冲冲地质问，因为愤怒，瘦弱的身体颤抖着，脸色也愈发苍白。

年轻士兵吓得连连摆手，“不是，不是。是跟你住在一起的妇人亲口说的，只有女人担来的水才会灵验。因为这个院儿里的冤死鬼都是女人啊。”

“怎么可能……”岐国说了一半顿住了。她想起奶娘晚上带回给她的那些食物，突然领悟到奶娘的良苦用心。

年轻士兵不时偷眼望着岐国，他不知道这位昔日公主的脸色为何突然变得凝重而又忧伤。他也弄不清皇宫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那原本不是一个像他这样出身卑微的小兵可以了解的。他只是出于本能对柔弱的公主充满了同情，因为这位公主主动跟他说话，并且没有一丁点儿架子。

以前，他给军队里的将军做过跑腿的侍卫，将军家里的小姐不仅每天让他做这做那，还喜欢呵斥他、侮辱他，拿他取乐。他是实在受不了了才恳求将军府的主簿帮他说情，将他调到离宫看守被送到这里监禁的公主，为此，他付出了一两纹银的代价。一两纹银，那可是他几个月的饷银了，即便如此，主簿肯帮他这个忙，还是看在他平素与主簿关系不错的分儿上。

他调来离宫后才听说离宫闹鬼，大家都害怕，情愿挤在外院互相壮胆，也没人肯到内院走一走看看情况。若非侍候公主的奶娘每天出来为他们担水，公主是死是活他们恐怕都不会知道。看到公主的奶娘每天那么操劳、辛苦，为了给公主换取一天的口粮，不惜起早贪黑地奔波于外院到山间泉池的路上，他不由暗想，这位公主一定是个温柔善良、惹人疼爱的人，否则公主的奶娘就不会这么在意她，疼爱她。假如换了是他，如若某一天轮到将军家里的小姐落难了，他的第一反应一定是逃得越远越好，而决不会陪在她身边甘心为